

高青县政协委员提案

提案号： 第102号

提案类别： 社会保障及其他

案由：关于健全困难群众主动发现救助机制提升民生保障精准度的提案建议

提案者信息：李永锋 文台宗界 县委县直机关工委
13864360415

提交日期：2026年2月3日

一、问题与现状

社会救助是民生保障的“兜底网”，但当前救助工作仍存在一些需要关注的问题。主要有：一是主动发现机制缺失，多数救助政策以群众主动申请为前置条件，未能适应困难群众的实际困境；二是部门协同不足，数据壁垒未完全打破，难以精准识别潜在救助对象；三是基层排查力量薄弱，缺乏常态化、专业化摸排机制；四是公示流程不够人性化，隐私保护措施不到位，违背救助工作的人文初衷。南京理工大学校长主动救助困难学生的案例启示我们，救助工作既要“主动发现”，更要“温情守护”，才能真正实现“应救尽救、救在急时”。

二、原因分析

分析造成上述问题的原因，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救助模式“重申请、轻发现”，部分困难群众因遭遇重大疾病、意外事故、家庭变故等突发情况，陷入“身心俱疲、无力申请”的困境，既缺乏主动申请的意识 and 精力，又不熟悉救助政策与流程，导致本应享受的救助待遇未能及时兑现；二是公示环节“重公开、轻隐私”，现有救助公示多涉及疾病诊断、家庭变故等敏感信息，部分困难群众因担心隐私泄露、遭受社会议论而不愿配合公示，甚至放弃救助申请，造成“应救未救”的隐性缺口。

三、对策与建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做好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23〕39号）明确要求“充

分发挥‘大数据比对+铁脚板摸排’作用，主动发现困难群众”，同时强调“保护救助对象隐私，规范信息管理使用”；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救助领域隐私保护工作的通知》要求“优化公示方式，合理确定公示内容，避免泄露救助对象敏感信息”。根据这些政策依据，提出具体建议如下：

（一）构建“三维”主动发现体系。一是利用大数据预警。借鉴南理工“数据筛选”经验，整合民政、医保、人社等相关部门数据，建立动态监测系统，对医疗高额支出、社保断缴等异常情况自动预警，精准锁定潜在救助对象。二是实施网格常态摸排。健全“县—镇（街道）—村（社区）”摸排网格，像校长关注学生餐食般主动发现隐性困难。三是加大社会线索征集。畅通12345热线、村社反馈渠道，鼓励医疗机构、企业等提供线索。

（二）创新“脱敏”隐私保护机制。参照南理工“不公开受助信息”原则，仅公开“户主姓名+所在村社+救助类型+金额区间”，不公开医疗隐私、身份证号等敏感信息。对特殊疾病、心理创伤对象，经申请可免于公示，改由监督小组内部复核，避免“公开揭伤疤”。

（三）强化“落地”保障措施。针对疾病、意外等不同困难，整合救助资源，实现“一人一策”。对基层排查人员加强培训，提升政策解读与隐私保护能力。

通过构建“主动发现+精准帮扶+隐私守护”的暖心救助体系，提升困难群众救助的精准度、时效性，为我县高质量发展筑牢民生保障底线。